

##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专业人员签到表

项目编号：GXCZ-D-24700037

项目名称：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服务费项目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名称	职称	专业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字
1	李舟	男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	正高	环保	15010316163	110105198208050058	李舟
2	付绘	女	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副研究员	环安 设备	13366113726	110102195712152333	付绘
3	张亮	男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 环境研究所	正高	环安	13241864441	620111198210011012	张亮

2024年9月20日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李舟	
	职称：正高	
	工作单位：北京节能环保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服务费项目	
	供应商名称：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根据市交通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u>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办法</u> 的通知》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作为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服务费项目唯一供应商，鉴于该供应商已提供专用平台，为保证申请受理、审批等业务工作的连续性，避免平台更换造成数据的丢失及兼容性风险认为本采购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唯一供应商。	
专业人员签字	李舟	日期：2024年9月20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付俭	
	职称：副研究员	
	工作单位：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服务费项目	
	供应商名称：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依据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0年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方案》的通知。北京市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作为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服务费项目供应商，因为该供应商已提供专用平台，为保证申请、受理和运行等业务工作的连续性，避免平台更换造成数据的影响及兼容性的变化风险，认为本采购项目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下，能从唯一供应商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处采购，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实施项目的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付俭	日期：2024年9月20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张亮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环境研究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服务费项目	
	供应商名称：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于2020年、2021年、2022年为北京市新能源轻型货车运营激励服务费开发建设并运行维护专用信息管理平台。该平台提供了申请受理、资格审核、符合性审查、名单公示数据接收等功能，且材料审核等功能。为保证该平台运行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避免因更换信息平台造成的数据丢失及兼容性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该供应商提供运维服务。</p>	
专业人员签字	张亮	日期：2024年9月20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